

## 《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修订对照表

2020年8月26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及《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部分条款的议案》。根据上述议案，公司对《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部分条款进行了修订。主要修订内容对照如下：

### 一、《公司章程》修订对照表

序号	修订前	修订后	修订依据
1	<p>第四十四条 本公司召开股东大会时，会场一般设置在本公司住所地，也可以在股东大会会议通知地点召开股东大会。</p> <p>股东大会将设置会场，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还将提供网络或其他方式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股东通过上述方式参加股东大会的，视为出席。</p>	<p>第四十四条 本公司召开股东大会时，会场一般设置在本公司住所地，也可以在股东大会会议通知地点召开股东大会。</p> <p>股东大会将设置会场，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公司还将提供<b>网络投票的方式</b>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股东通过上述方式参加股东大会的，视为出席。</p> <p><b>发出股东大会通知后，无正当理由，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召开地点不得变更。确需变更的，召集人应当在现场会议召开前至少2个工作日公告并说明原因。</b></p>	《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第四十四条
2	<p>第九十七条 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或更换，任期三年。董事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董事在任期届满以前，股东大会不得无故解除其职务。</p> <p>.....。</p>	<p>第九十七条 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或者更换，<b>并可在任期届满前由股东大会解除其职务。</b>董事任期三年，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p> <p>.....。</p>	《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第九十六条
3	<p>第一百零八条 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p> <p>（一）负责召集股东大会，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p> <p>（二）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p> <p>（三）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p> <p>（四）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p> <p>（五）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p> <p>（六）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或其他证券及上市方案；</p> <p>（七）拟订公司重大收购、回购本公司股票或者合并、分立和解散及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p> <p>（八）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事项；</p> <p>（九）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p> <p>（十）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裁、董事会秘书；根据总裁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裁、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p> <p>（十一）制订公司的管理制度；</p> <p>（十二）制订公司章程的修改方案；</p> <p>（十三）管理公司信息披露事项；</p> <p>（十四）向股东大会提请聘请或更换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p>	<p>第一百零八条 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p> <p>（一）负责召集股东大会，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p> <p>（二）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p> <p>（三）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p> <p>（四）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p> <p>（五）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p> <p>（六）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或其他证券及上市方案；</p> <p>（七）拟订公司重大收购、回购本公司股票或者合并、分立和解散及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p> <p>（八）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事项；</p> <p>（九）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p> <p>（十）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裁、董事会秘书；根据总裁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裁、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p> <p>（十一）制订公司的管理制度；</p> <p>（十二）制订公司章程的修改方案；</p> <p>（十三）管理公司信息披露事项；</p> <p>（十四）向股东大会提请聘请或更换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p>	《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第一百零七条

	<p>(十五) 听取公司总裁的工作汇报并检查总裁的工作；</p> <p>(十六) 独立董事提名权；</p> <p>(十七) 法律、法规或公司章程规定，以及股东大会授予的其他职权。</p> <p>超过股东大会授权范围的事项，应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p>	<p>(十五) 听取公司总裁的工作汇报并检查总裁的工作；</p> <p>(十六) 独立董事提名权；</p> <p>(十七) 法律、法规或公司章程规定，以及股东大会授予的其他职权。</p> <p><b>公司董事会设立审计委员会，并根据需要设立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专门委员会对董事会负责，依照本章程和董事会授权履行职责，提案应当提交董事会审议决定。专门委员会成员全部由董事组成，其中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占多数并担任召集人，审计委员会的召集人为会计专业人士。董事会负责制定专门委员会工作规程，规范专门委员会的运作。</b></p> <p>超过股东大会授权范围的事项，应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p>	
4	<p>第一百二十七条 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单位担任除董事以外其他职务的人员，不得担任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p>	<p>第一百二十七条 在公司<b>控股股东单位</b>担任除董事、<b>监事</b>以外其他<b>行政</b>职务的人员，不得担任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p>	《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第一百二十六条

注：《公司章程》其他内容未变。

## 二、《董事会议事规则》修订对照表

序号	修订前	修订后	修订依据
1	<p><b>第九条</b> 董事会确定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的权限，建立严格的审查和决策程序；重大投资项目应当组织有关专家、专业人员进行评审，并报股东大会批准。</p> <p>公司对外投资项目金额（连续12个月累计）占公司最近经审计总资产的20%以内的，由公司总裁批准；公司对外投资项目金额（连续12个月累计）占公司最近经审计总资产的20%以上的，应当由董事会批准；公司对外投资项目金额占公司最近经审计总资产的50%以上的（连续12个月累计），应当经过股东大会批准。</p> <p>公司在购买、出售经营性土地等原材料时，对于单次交易涉及金额超过公司<b>最近经审计总资产20%的</b>，应当报董事会批准；也可由董事会确定年度预算计划后授权经营层执行，超出预算总额的由董事会单独审批；公司获取经营性土地后设立项目公司时，按公司对外投资</p>	<p><b>第九条</b> 董事会确定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的权限，建立严格的审查和决策程序；重大投资项目应当组织有关专家、专业人员进行评审，并报股东大会批准。</p> <p>公司对外投资项目金额（连续12个月累计）占公司最近经审计总资产的20%以内的，由公司总裁批准；公司对外投资项目金额（连续12个月累计）占公司最近经审计总资产的20%以上的，应当由董事会批准；公司对外投资项目金额占公司最近经审计总资产的50%以上的（连续12个月累计），应当经过股东大会批准。</p> <p>公司在购买、出售经营性土地等原材料时，对于单次交易涉及金额超过公司<b>最近经审计总资产50%的</b>，应当报董事会批准；也可由董事会确定年度预算计划后授权经营层执行，超出预算总额的由董事会单独审批；公司获取经营性土地后设立项目公司时，按公司对外投资</p>	<p>1、《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九章“应披露的交易第9.1条（一）购买或者出售资产；（二）……上述购买、出售的资产不含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以及出售产品、商品等与日常经营相关的资产，但资产置换中涉及购买、出售此类资产的，仍包含在内。”</p> <p>2、《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6.4.1条“上市公司签署与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采购、销售、工程承包、劳务合作等重大合同，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应及时报告本所并公告：（一）采购、接受劳务等合同的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5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5亿元人民币的；”。</p> <p>3、《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从事房地产业务（2019年修订）》第七条“按照中国证监会行业分类，属于房地产行业的上市公司取得与房地产开发业务相关的土地储备时，视同购买原材料；涉及金额达到本所规定的重大合同标</p>

	项目权限履行审批程序。 .....	项目权限履行审批程序。 .....	准的，应当及时披露土地位置、取得方式、土地规划用途、土地面积、计容建筑面积、容积率、成交金额、权益比例、权益对价等。”
--	----------------------	----------------------	---

注：《董事会议事规则》其他内容未变。

以上《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相关条款的修订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且经三分之二以上股东表决批准后方可生效，股东大会召开时间另行通知。

特此公告。

顺发恒业股份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8月28日